

证券代码：600328

证券简称：中盐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254 元(含税)。

●本年度拟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1,466,309,533.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9,036,570 股后，即 1,457,272,963 股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●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5 年审计报告，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,389,349,672.20 元，2025 年实现净利润 115,277,212.96 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,949,395.49 元，每股收益 0.05 元。

本年度拟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1,466,309,533.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

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9,036,570 股后,即 1,457,272,963 股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4 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7,014,733.26 元,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0.05%。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,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7,041,052.9 元,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04,055,786.16 元,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40.71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37,014,733.26	181,607,824.05	403,389,592.19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73,949,395.49	518,792,627.42	1,187,799,869.51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(元)	970,863,390.1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(元)	622,012,149.5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593,513,964.14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622,012,149.5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D)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04.8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年4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提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公司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